

证券代码：603081

证券简称：大丰实业

公告编号：2025-009

转债代码：113530

转债简称：大丰转债

## **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**重要内容提示：**

●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丰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8,012,1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3.96%。本次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后，丰华先生累计质押数量（含本次）为 19,200,000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19.5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69%。

● 丰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 LOUISA W FENG、GAVIN JL FENG、JAMIN JM FENG 合计持有公司 139,533,65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4.11%。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，丰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数量（含本次）为 31,200,000 股，占合计持股总数的 22.3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63%。

#### **一、上市公司股份质押**

近日，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丰华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将所质押的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质押手续，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### **1、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**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	本次质押股数（股）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质押融资资金用途
丰华	是	5,420,000	否	否	2025.2.17	2030.1.27	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5.53%	1.33%	生产经营

## 二、上市公司股份解质或解冻

### 1. 股份被解质或解冻情况

单位：股

股东名称	丰华
本次解质股份	5,720,000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5.84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1.40%
解质时间	2025年2月14日
持股数量	98,012,100
持股比例	23.96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（含本次）	19,200,000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含本次）	19.59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含本次）	4.69%

### 三、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丰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，且相关股份不存在被冻结的情况，累计质押股份情况见下表：

单位：股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	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	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	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	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
丰华	98,012,100	23.96%	19,500,000	19,200,000	19.59%	4.69%	0	0	0	0
LOUISA W FENG	20,507,550	5.01%	12,000,000	12,000,000	58.52%	2.93%	0	0	0	0
GAVIN JL FENG	11,770,850	2.88%	0	0	0	0	0	0	0	0
JAMIN JM FENG	9,243,150	2.26%	0	0	0	0	0	0	0	0
合计	139,533,650	34.11%	31,500,000	31,200,000	22.36%	7.63%	0	0	0	0

注：合计数和分项数的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。

### 四、其他事项

丰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0股；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,378万股，占丰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9.88%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.37%。具体以实际办理股票解除质押登记情况为准。

丰华先生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，未来还款资金来源主要

包括个人日常收入、上市公司股票分红、投资收益等，质押风险可控，不存在实质性资金偿还风险。

本次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，公司将密切关注本事项的进展，并按规定及时予以披露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2月19日